



## 香港廣東社團總會

### 支持「一地兩檢」本地立法

#### 立場書

致香港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廣深港高鐵(一地兩檢)條例草案》委員會：

2017年12月27日第十二屆全國人大常委會第三十一次會議以全票表決通過，批准《內地與香港特別行政區關於在廣深港高鐵西九龍站設立口岸實施「一地兩檢」的合作安排》。決定指出：「在西九龍站實施『一地兩檢』，符合香港特別行政區基本法關於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應當制定適當政策促進和協調各行業發展、提供適當的經濟和法律環境促進經濟發展等規定，符合『一國兩制』方針和香港特別行政區基本法的根本宗旨。」本會作為香港人口最多的廣東籍族群的代表性社團，就此表明我們的立場，堅定支持香港特區立法保障「一地兩檢」得以落實。

香港廣東社團總會認為：

#### 一、全國人大常委會的決定具有最高法律效力不容質疑

全國人大常委會副秘書長李飛在記者會上指出，在香港實施的所有法律和

發生的行為是否符合《基本法》、是不是與基本法相牴觸，全國人大常委會具有最終決定權，「也就是大家通常所說的『一言九鼎』」。「一地兩檢」符合中國憲法及《基本法》，人大常委會的決定「是重要的憲制性判斷，不容質疑」。我們認為，全國人大常委會的有關決定，不僅合憲合法，而且合情合理。這項具有憲制性法律效力的決定的通過，意味著「一地兩檢」取得重大進展，也意味著香港特區與廣東省政府簽署的「合作安排」獲得最高地位的法律授權，更意味著香港在中央支持下將迎來新的發展機遇。這不僅是依憲依法的法律決定，更是中央支持香港的又一有力體現。

## 二、「一地兩檢」符合社會民意、時代要求及發展利益

建設廣深港高鐵和實施「一地兩檢」，體現了中央支持香港融入國家發展大局，順應了兩地民眾普遍希望兩地交往、出行更加高效快捷的訴求。事實足以說明，「一地兩檢」符合香港社會民意、符合時代發展的要求、符合香港和國家發展的利益。高鐵實施「一地兩檢」通車後，有利於提升香港的國際金融、貿易、航運、旅遊中心的地位；有利於香港拓展未來發展空間；有利於促進香港與「粵港澳大灣區」縱深交流合作，可謂利國、利港、利民。

香港廣東社團總會堅決擁護全國人大常委會的決定，強烈希望立法會能從香港的長遠發展和整體利益出發，理性討論，盡快通過本地立法，讓高鐵廣深港段能如期通車，讓香港七百萬市民能盡早享受交通便捷之利。

香港廣東社團總會  
何毅強常務副主席

2018年3月17日